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七届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6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安徽皖能环保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减少关联交易、避免与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能源集团公司”）之间的同业竞争。同时考虑到安徽皖能环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皖能环保公司”）拥有较为稀缺的资质及良好的发展前景。公司以中水致远评估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【2012】第2059号《资产评估报告》的评估结果为依据，经与能源集团公司友好协商，最终公司以1169.28万元的价格受让能源集团公司持有的皖能环保公司100%的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安徽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》

为抢抓天然气在当前社会中的快速发展机遇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及股东带来良好的投资收益。公司以中水致远评估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【2012】第2005号《资产评估报告》的评估结果为参考，并综合考虑目前VC/PE市场的平均市盈率，以人民币6.38元/股价格认购安徽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然气公司”）1530万股股份，出资总额为9761.40万元。认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天然气公司6.12%的股份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十六日